

國立臺北大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TAICA 課程同步考試 試場公告

課程流水號	課程名稱	考試日期	考試時間	試場
M5389	資料探勘與應用-清大	113 年 12 月 2 日 (一)	9:00-12:00	三峽校區 圖資大樓 資 B1F-01
U3279	資料探勘與應用-清大			

課程流水號	課程名稱	考試日期	考試時間	試場
U3273	人工智慧導論-成大	113 年 12 月 5 日 (四)	13:10-16:00	三峽校區 公共事務大樓 公 433

課程流水號	課程名稱	考試日期	考試時間	試場
M5388	金融科技導論-台大	113 年 12 月 18 日 (三)	9:10-12:10	三峽校區 圖資大樓 資 B1F-01
U3278	金融科技導論-台大			

※注意事項：

1. 考生應攜帶學生證或國民身分證 (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居留證或護照或駕駛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 正本入場應試，並將身分證件供監試人員查驗。
2. 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考生進入試場後至考試開始 40 分鐘內，未經監試人員許可不得出場。
3. 考生應試入座時不得攜帶行動通訊裝置、書籍。除另有規定的科目外，考生可攜帶一紙 A4 大小之自備摘要，其內容不受限制，其他未經監試人員核准之資料一律不得使用。
4. 考生於考試時應保持肅靜，如有違規或舞弊之行為，得依情節之輕重，依照該校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辦法予以扣分、不予計分或勒令出場、取消考試資格處分。
5. 若經發現於試場外或由非本人協助作答者，本次考試以零分計。
6. 試場規則悉依 TAICA 於各課程中公告暨本校學生考試規則辦理，惟有差異，則逕依 TAICA 課程發布為準。
7. 若對試場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電洽本校教務處課務組，電話：02-86741111 分機 66110。